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312-SZXY-G2025-0041

项目名称：铜山区伊庄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

采购人：徐州市铜山区伊庄镇人民政府

中标人：徐州路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第一节 总 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甲方：徐州市铜山区伊庄镇人民政府

乙方：徐州路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服务期限：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7 年 1 月 15 日

第二条 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JSZC-320312-SZXY-G2025-0041

签订地点：徐州市铜山区伊庄镇人民政府

第三条 签订依据

甲乙双方根据铜山区伊庄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12-SZXY-G2025-0041)招标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徐州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四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铜山区伊庄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12-SZXY-G2025-0041)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2. 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3. 成交通知书。

第五条 承包范围

铜山区伊庄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12-SZXY-G2025-0041)，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第二节 项目内容

第六条 项目名称：铜山区伊庄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

第七条 作业范围及内容：

1、作业范围：伊庄镇垃圾分类运营的实施范围白塔自然村、官庄自然村、前昂自然村、后昂自然村、李林自然村、周庄自然村、蔡洼自然村、赵圩自然村、赵圩自然村、小刘庄自然村、大庄自然村、大庄自然村、前井崖自然村、后山自然村、武山自然村、王庙自然村、王庙自然村、庞山自然村、山西自然村、圩西自然村、伊庄自然村、圩东自然村、蒋王庄自然村、陈庄自然村、石羊湖自然村、前瓦房自然村、卢东自然村、卢西自然村、埝头自然村、谷山前自然村、下园自然村、前学自然村、迷马自然村、上庄自然村、洪山沟自然村、耿庄自然村、闸口自然村、崔庄自然村、贺庄自然村、西烈自然村、东烈自然村、下湖自然村、后窑自然村、牌坊自然村、沟崖自然村、蒋庄自然村、抗山西自然村、前集自然村、抗山东自然村、毛桥自然村、马庙自然村、新后楼自然村、老后楼自然村、马集自然村、西小庄自然村、凤山西自然村、凤山前自然村、凤山东自然村、井巷村自然村、小殷庄自然村、小刘庄自然村、毛山头自然村、抗山头自然村、倪园东村自然村、倪园西村自然村、单林自然村、小张庄自然村、李桥自然村、陈庄自然村、干沟崖自然村、栗园自然村、牛楼自然村等 72 个自然村。

2、作业内容：

2.1 垃圾分类宣传设施的监管。

在实施范围内已建成的阵地宣传设施监管，建立巡查机制，已建成垃圾亭、房设施、设备维护。

2.2 垃圾分类集中收集点及收集容器管理

对实施范围内集中收集点及容器的卫生管理，点位冲洗，日常蚊蝇消杀，点位消毒。

2.3 分类清运服务

2.3.1 各种垃圾分类运输要求

要严格按照“不同垃圾、不同车辆、不同去向”的原则实行分类收运，有害垃圾根据产生的垃圾量，每月至少收运一次，并使用全封闭箱式有害垃圾专用车定期收运一次，运输至铜山区有害垃圾储存点。

易腐垃圾要做到每天每户收集一次，并及时采用全封闭易腐垃圾专用清运车运输至指定地点。

可回收垃圾和其他垃圾按照上级要求及时转运。

2.3.2 垃圾收运作业要求

1 驾驶员统一着装、携带驾驶证、机动车行驶证、保险证、随车工具作业，检查全车身，灭火器具和清洁用具，搞好车辆内部卫生；

2 检查燃料、机油、液压油、变速箱润滑油等是否充足及有无渗漏；检查蓄电池、灯光、刮水器、气压报警器、转向机及横、直拉杆及各种音响器械是否正常；杜绝工况不正常车辆作业；

3 合理安排装运时间减少噪声，运输垃圾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具体时间根据作业情况调整；

4 易腐垃圾、有害垃圾分别单独收运、收集，不能与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其他垃圾等混合收集、存放；

5 易腐垃圾应每日收集。做到日产日清，无堆积，无漏收；

6 作业结束应清扫垃圾工作场所，做到工完场清，可移动垃圾容器复位；

7 垃圾收集运输车应保持完好，不滴、不洒、不漏、不超量、超高装载，文明操作，安全作业，每天作业完毕后冲洗车辆，做到无异味、无污染环境；

8 装运垃圾以有效容积为限，不准超量超高运输；

9 运输垃圾应按指定地点和作业要求分类堆放；

10 运输作业结束，及时将清运车辆清洗干净。

2.3.3 分类运输清运车辆配备

2.4 运营服务人员配置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要求说明
1	有害垃圾清运车	1	清运车、全封闭、车体分6隔断，每种隔断一种有害垃圾，不得混装、车箱尺寸：(长×宽×高):2000*1260*1250mm，有效容量为：3.15 m ³ ，使用徐州市生活垃圾分类视觉识别系统规定标识及颜色。
2	易腐垃圾清运车	2	车厢全封闭、携带挂桶装置、自卸装置，箱体容积≥6 (m ³)，车身分类标识使用徐州市生活垃圾分类视觉识别系统规定标识及颜色。
3	易腐垃圾收集车	24	需从各户收集的易腐垃圾转运至集中收集点，单车承载量容量≥1 桶。

72个自然村共12336户居民，按照300户配备一个易腐垃圾收集员的标准，共需配备易腐垃圾收集员42人。收集员每天两次（可根据作业情况进行调整）上门收集易腐垃圾并对正确分类居民进行积分记录；收运人员要熟悉作业流程，作业路线；

配备其他作业人员见下表。

易腐垃圾上门收集员、分类运输员、其他人员配备表

类别	项目名称	数量(人)	说明
项目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1	项目的协调沟通、管理等
	台账管理员等	1	积分兑换及台账管理等
	片区主管	3	每个片区主管负责约4000户区域收集员的管理、点位的巡查、收集效果的监督等
易腐垃圾上门收集员人员安排	易腐垃圾上门收集员	24	村庄按照500户配备1名易腐垃圾上门收集员

分类收运人员	有害垃圾收集车驾驶员	1	每辆车一个驾驶员
	易腐垃圾清运车驾驶员	2	
	易腐垃圾清运车随车工	2	协助挂桶及装卸

2.5 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建设、管理

运营公司按照上级考核要求，并开展好运营工作。

制定分拣、存放管理规范，安排专人管理，杜绝出现二次污染情况，同时将对周边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2.6 分类运营服务台账管理

服务范围内各村运营作业资料按每个村做好台账，包含各村各收集容器的数量、种类的台账、易腐垃圾上门收集人员花名册、人员照片，清运车辆清运次数台账、清运人员花名册、清运人员照片。

配备专职档案管理人员，负责各类档案的收集、分类、整理、编目、排序、保管，随时做好上级迎检准备。

第八条 作业规范、标准及要求：作业规范符合但不限于《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作业服务质量标准》（dgj32/TC01-2015）、《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 19095-2019）、《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操作规程》（T/HW 00001-2018）、《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作业规程》（T/HW 00003-2019）、《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质量标准》（T/HW 00004-2019）、《垃圾清运工职业技能标准》（T/HW 00005-2019）、《分类收运车辆/容器技术要求》（T/HW 00012-2020）等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的作业标准、规范。

第三节 合同价款与支付

第九条 合同总金额为 1144500 元，月合同金额为¥ 763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肆万肆仟伍佰元整。

第十条 服务费用根据考核结果进行拨付相关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为 114.45 万元，按合同期平均，每月金额 7.63 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 二 种付款方式：

（一）付款方式（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四十(40%)即¥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元整, 在双方签订合同, 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 15 日内, 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剩余合同价款甲方按月按考核结果支付。

卖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

卖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二) 付款方式 (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十(10%)即¥ 114450, 大写: 人民币 拾壹万肆仟肆佰伍拾 元整, 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 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九十(90%)即¥ 1030050,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叁万零伍拾元整, 由甲方按月按考核结果支付, 每月月底前对当月保洁情况进行考核结果汇总, 次月 10 日前按照考核结果, 由甲方据实办理结算。卖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 卖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第十一条 合同价款实行包干制。在合同约定的作业量范围内, 甲方不再额外支付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任何费用。

第十二条 进场作业后, 于次月起甲方根据检查考核结果按照财政拨款进度向乙方支付, 乙方须凭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开具的等额发票办理结算。

第十三条 履约验收

1、验收时间: 每月月末。

2、验收主体: 伊庄镇人民政府和涉及验收村村委会

3、验收地点: 伊庄镇 72 个自然村

4、验收方式: 服务期内每月进行一次综合考评

5、验收内容: 实施范围内村庄生活垃圾分类为“四分类”, 即村民要将家庭产生的垃圾分为“可回收物、易腐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四种类别并分类投放, 村民易腐垃圾推行上门收集结合, 健全分类收运体系, 村民分类投放的各类垃圾, 要严格按照“不同垃圾、不同车辆、不同去向”的原则实行分类收运。按相关标准配备与垃圾分类要求相匹配的专用运输车辆, 依据有害垃圾、易腐垃圾单独收运体系, 收运车辆标志标识与徐州市垃圾分类视觉系统一致, 车体要密闭环保、干净整洁。

6、验收标准：服务期内每月进行一次综合考评，考评综合得分 90 分及以上，支付月考核费用的 100%；考评得分在 89-60 分每降低 1%，则月考核费用同比例扣除，考评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则采购方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中标方任何损失。有特殊情况另行研究。

第四节 附 则

第十四条 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根据甲方委托承包事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十五条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十六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页，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第十七条 本合同执行期限内如因自然灾害、城市建设、政策调整或者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得不终止，甲乙双方应该相互理解，妥善处理终止合同所涉及相关事宜，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合同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郑伟

2025年10月15日

乙方（签章）：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开发区国家安全科技产业园 C1#-1-301

联系人：

联系电话：0516-66629899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2025年10月15日

合同附件 1:

项目要求和考核标准:

工作开展 40 分	足额配备工作人员，完成各类工作任务。检查中存在问题的单次扣 10 分。
考核成绩 40 分	认真迎接各类评比检查，被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5 分，省、市加倍扣分。
村级评价 20 分	每月随机抽取一个村，村干部对公司转运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评定。

说明：服务期内每月进行一次综合考评，考评综合得分 90 分及以上，支付月考核费用的 100%；考评得分在 89-60 分每降低 1%，则月考核费用同比例扣除，考评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则采购方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中标方任何损失。有特殊情况的另行研究。

合同附件 2:

服务范围内各村及户数基础数据明细表(伊庄镇各行政村、自然村人口统计)

序号	行政村	序号	自然村	户数(户)	人口(人)
1	白塔村	1	白塔自然村	122	427
		2	官庄自然村	257	900
		3	前昂自然村	53	185
		4	后昂自然村	43	150
		5	李林自然村	79	276
		6	周庄自然村	163	570
		7	蔡洼自然村	85	297
2	赵圩村	8	赵圩自然村	598	1994
		9	赵庄自然村	437	1404
		10	小刘庄自然村	25	100
3	晓庄村	11	大庄自然村	114	491
		12	小庄自然村	75	389
		13	前井崖自然村	58	250
		14	后山自然村	107	583
		15	武山自然村	40	140
		16	王庙自然村	264	1127
4	路山村	17	路山自然村	377	1335
		18	庞山自然村	347	1371

		19	山西自然村	226	824
5	伊庄村	20	圩西自然村	294	1368
		21	伊庄自然村	340	1320
		22	圩东自然村	280	1050
		23	蒋王庄自然村	108	457
		24	陈庄自然村	162	744
		25	石羊湖自然村	135	669
		26	前瓦房自然村	35	179
6	卢套村	27	卢东自然村	286	1270
		28	卢西自然村	192	754
		29	埝头自然村	274	1230
7	迷马村	30	谷山前自然村	82	310
		31	下园自然村	44	196
		32	前学自然村	163	755
		33	迷马自然村	344	1580
8	洪山村	34	上庄自然村	158	546
		35	洪山沟自然村	107	416
		36	耿庄自然村	114	524
		37	闸口自然村	171	715
		38	崔庄自然村	185	680
		39	贺庄自然村	380	1350
9	烈庄村	40	西烈自然村	236	1086

		41	东烈自然村	245	1015
		42	下湖自然村	79	286
10	牌坊村	43	后窑自然村	195	741
		44	牌坊自然村	310	815
		45	沟崖自然村	160	458
		46	蒋庄自然村	108	360
11	吕梁村	47	抗山西自然村	231	680
		48	前集自然村	96	336
		49	抗山东自然村	390	1192
12	马集村	50	毛桥自然村	174	548
		51	马庙自然村	132	626
		52	新后楼自然村	121	440
		53	老后楼自然村	108	360
		54	马集自然村	181	751
13	冠山村	55	西小庄自然村	48	162
		56	凤山西自然村	360	1588
		57	凤山前自然村	100	435
		58	凤山东自然村	100	300
		59	井巷村自然村	77	329
		60	小殷庄自然村	34	134
14	倪园村	61	小刘庄自然村	100	347
		62	毛山头自然村	174	772

		63	抗山头自然村	362	1280
		64	倪园东村自然村	96	316
		65	倪园西村自然村	67	221
15	牛楼村	66	单林自然村	192	623
		67	小张庄自然村	40	208
		68	李桥自然村	45	205
		69	陈庄自然村	93	570
		70	干沟崖自然村	215	938
		71	栗园自然村	65	284
		72	牛楼自然村	78	296
				12336	47628